

國浩 法律资讯 · 财经版

目录

■ 财经政策与法规

- 【01】国务院：加大财税政策支持力度 拓宽创新创业直接融资渠道
- 【02】财政部：对社保基金转让非上市公司股权免征印花税
- 【03】两高公布办理虚假诉讼刑案司法解释明确 伪造证据提起虚假诉讼

为犯罪行为

■ 金融、证券、基金与投资

- 【04】司法部明确六项要求推动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机构加快准入
- 【05】推进支持诉讼与示范判决机制建设
- 【06】王建宙：上市公司要维护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

■ 产经贸易、公司治理、法制信息等

- 【07】中国将外商再投资暂不征收预提所得税范围扩大到所有项目领域
- 【08】辽宁：到2020年省属国企混合所有制改革面将达到70%
- 【09】北京法院：三年受理一审知产行政、民事案件近10万件

■ 总部：北京市武定侯街2号泰康国际大厦10层1005
单元邮编：100033
电话：86-10-66216823 传真：86-10-66218093
■ 北京：朝阳区东三环北路38号泰康大厦9层
邮编：100026
电话：86-10-65890699 传真：86-10-65176800
■ 上海：北京西路968号嘉地中心23-25层
邮编：200041
电话：86-21-52341668 传真：86-21-52341670
■ 深圳：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24层
邮编：518009
电话：86-755-83515666 传真：86-755-83515333
■ 杭州：老复兴路白塔公园B区2号/15号楼
邮编：310008
电话：86-571-85775888 传真：86-571-85775643
■ 广州：天河区珠江东路28号越秀金融大厦38层
05-08单元邮编：510623
电话：86-20-38799345 传真：86-20-38799345-200
■ 昆明：东风西路162号电子大厦商务楼9-10层
邮编：650031
电话：86-871-65645555 传真：86-871-65645666
■ 天津：和平区贵州路18号君悦大厦B座8层
邮编：300051
电话：86-22-85586588 传真：86-22-85586677
■ 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269号无国界商务中心26
号楼9层邮编：610095
电话：86-28-86119970 传真：86-28-86119827
■ 宁波：国家高新区星海南路100号华商大厦20层
邮编：315040
电话：86-574-87360126 传真：86-574-87266222
■ 福州：台江区望龙二路1号IFC福州国际金融中
心43层邮编：350004
电话：86-591-88115333 传真：86-591-88338885
■ 西安：高新区丈二路绿地中心A座46层02-03室
邮编：710065
电话：86-29-87651656
■ 南京：汉中门大街309号B座7-8楼 邮编：210036
电话：86-25-89660900 传真：86-25-89660966
■ 南宁：金湖北路67号梦之岛广场14层
邮编：530029
电话：86-771-5760062 传真：86-771-5760065
■ 济南：龙奥西路1号银丰财富广场C座19-20层
邮编：250014
电话：86-531-86112118 传真：86-531-86110945
■ 重庆：江北区江北城西大街25号平安财富中心10
楼1-3号邮编：400023
电话：86-23-86798588 传真：86-23-86798722
■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269号圆融星座商务广场1
幢28楼邮编：215000
电话：86-512-62720177 传真：86-512-62720199
■ 长沙：湘江中路保利国际广场B3栋17楼
邮编：410000
电话：86-731-88681999
■ 太原：南中环街529号清控创新基地A座8层
邮编：030000
电话：86-351-7032237 传真：86-351-7024340
■ 武汉：武昌区中北路31号知音广场4楼
邮编：430000
电话：86-27-87301319
■ 贵阳：观山湖区贵州金融城12栋20楼
邮编：550000
电话：86-851-85777376 传真：86-851-85777576
■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喀纳斯湖北路455号创
智大厦B座19层邮编：830002
电话：86-991-3070688 传真：86-991-3070288
■ 郑州：郑东新区CBD商务外环路13号绿地峰会天
下19层邮编：450000
电话：86-371-55537009 传真：86-371-55537012
■ 石家庄：联盟路707号中化大厦17层
邮编：050061
电话：86-311-85288350 传真：86-311-85288321
■ 香港：中环云咸街19-27号威信大厦9楼901室
电话：00852-25377839/25377858
传真：00852-25377852
■ 巴黎：76/78 Avenue des Champs Elysées 75008
Paris FRANCE
电话：0033(7)-8155-9827 传真：0033(9)-5833-0828
■ 马德里：Paseo de la Castellana 8, 5° derecha.
Madrid, C.P. 28046, Spain.
电话：0034-91-577-98-19
■ 硅谷：5201 Great America Parkway, Suite
426, Santa Clara, CA 95054, USA
电话：001-408-596-5916 传真：001-408-329-7966
■ 斯德哥尔摩：Waterfront Building, Box 190, 101 23
Stockholm, Sweden
电话：0046-723012168



主办：国浩律师事务所
编辑：国浩发展研究院
网址：www.grandall.com.cn
邮箱：gri2@grandall.com.cn

■ 财经政策与法规

【01】国务院：加大财税政策支持力度 拓宽创新创业直接融资渠道

9月26日，国务院发布《关于推动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打造“双创”升级版的意见》。《意见》提出，加快推动创新创业发展动力升级，加大财税政策支持力度，聚焦减税降费，研究适当降低社保费率，确保总体上不增加企业负担，激发市场活力。将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提高到75%的政策由科技型中小企业扩大至所有企业。对个人在二级市场买卖新三板股票比照上市公司股票，对差价收入免征个人所得税。将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和大学科技园享受的免征房产税、增值税等优惠政策范围扩大至省级，符合条件的众创空间也可享受。

《意见》还提出，完善创新创业产品和服务政府采购等政策措施。完善支持创新和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政策。发挥采购政策功能，加大对重大创新产品和服务、核心关键技术的采购力度，扩大首购、订购等非招标方式的应用。

《意见》要求，拓宽创新创业直接融资渠道。支持发展潜力好但尚未盈利的创新型企业上市或在新三板、区域性股权市场挂牌。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和创业投资企业发债融资，稳步扩大创新创业债试点规模，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发行“双创”专项债务融资工具。规范发展互联网股权融资，拓宽小微企业和创新创业者的融资渠道。推动完善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资本市场相关规则，允许科技企业实行“同股不同权”治理结构。第一财经 2018-9-27

[back](#)

【02】财政部：对社保基金转让非上市公司股权免征印花税

财政部发布《关于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有关投资业务税收政策的通知》称，对社保基金会、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在运用社保基金投资过程中，提供贷款服务取得的全部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和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社保基金会、社保基金投资人管理的社保基金转让非上市公司股权，免征社保基金会、社保基金投资人应缴纳的印花税。每日经济新闻 2018-9-27

[back](#)

【03】两高公布办理虚假诉讼刑事案件司法解释明确 伪造证据提起虚假诉讼为犯罪行为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近日公布《关于办理虚假诉讼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从虚假诉讼犯罪行为的界定、定罪量刑标准、数罪竞合的处罚原则、刑事政策的把握、地域管辖的确定等方面作出了规定。司法解释共12个条文，将于2018年10月1日起施行。

近年来，民商事审判领域中的虚假诉讼现象呈现多发态势。虚假诉讼违法犯罪行为严重侵害他人合法权益，损害司法权威和司法公信力，人民群众反映强烈。

针对理论和实践中广泛关注和存在争议的虚假诉讼犯罪行为的界定和定罪量刑标准问题，司法解释明确，单方或者与他人恶意串通，采取伪造证据、虚假陈述等手段，捏造民事法律关系，虚构民事纠纷，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的，应当认定为刑法规定的虚假诉讼犯罪行为；向法院申请执行以捏造的事实做出的仲裁裁决、公证债权文书，或者以捏造的事实对执行标的提出异议、申请参与执行财产分配的，属于刑法规定的虚假诉讼犯罪行为；以捏造的事实提起民事诉讼，致使法院基于捏造的事实作出裁判文书的，应当认定为虚假诉讼罪，在未作出裁判文书的情况下，行为人具有虚假诉讼违法犯罪前科，或者多次以捏造的事实提起民事诉讼，或者具有致使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致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干扰正常司法活动等情形的，也应当以虚假诉讼罪定罪处罚。

司法解释规定，虚假诉讼刑事案件由虚假民事诉讼案件的受理法院所在地或者执行法院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以有利于侦办机关及时调取和固定证据，同时避免部分民事诉讼当事人故意利用刑事手段恶意干扰民商事案件的正常审理；在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与他人共同实施虚假诉讼犯罪行为的情况下，可以实行异地管辖，确保此类案件公正审理。法制网

2018-9-27

[back](#)

■金融、证券、基金与投资

【04】司法部明确六项要求推动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机构加快准入

近日，司法部办公厅下发《关于进一步做好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机构和司法鉴定人准入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明确提出六项要求，推动各地加快准入一批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机构，为打击环境违法犯罪提供有力技术支撑。

《通知》要求，一要充分认识到加强环境损害司法鉴定工作的重大意义，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环境损害司法鉴定作为落实中央关于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具体举措，作为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的具体实践，努力在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中有新作为。二要科学统筹本省份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农业农村、水利、林业草原等不同部门及大学院校、社会机构等科研力量，各省份特别是长三角、珠三角、长江经济带、京津塘等重点区域，加快准入一批诉讼急需、社会关注的鉴定机构，如大气、水、土壤、野生动植物物种识别等，鼓励和引导优质科研机构、大学院校申请准入登记，在2018年年底前确保达到全国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机构省域全覆盖。三要坚持“凡登记必评审”原则，按照司法鉴定相关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特别是《评审细则》规定的条件和程序，认真做好拟申请准入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机构的专家评审工作，为准入登记提供明确依据和参考。四要加快完成已登记机构的重新审核登记和能力评估工作，确保已登记鉴定机构和鉴定人与新准入机构和鉴定人执业范围相统一。五要认真组织开展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执业培训和考核，积极为拟执业环境损害司法鉴定人提供教育培训渠道和交流提高平台，更好地适应环境损害司法鉴定工作需要。六要切实加强组织领

导，各省（区、市）司法厅（局）一把手要亲自抓，亲自牵头负责，建立准入登记工作台账，明确时限、要求、责任人等，确保按进度、按计划准入登记一批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机构。

据悉，自本月起，司法部将建立环境损害司法鉴定准入登记工作月报告制度，要求各地将准入登记工作动态及落实本通知情况及时报告。司法部将及时跟进督导各地环境损害司法鉴定准入登记工作，对于落实不力、推诿塞责的有关单位和人员，将严肃追责。法制网

2018-9-27

[back](#)

【05】推进支持诉讼与示范判决机制建设

9月26日下午，在首届中小投资者服务论坛关于“支持诉讼与示范判决”分论坛上，各位嘉宾集中讨论了证券支持诉讼的探索发展、示范判决机制的建立，及目前阶段面临的问题等方面内容。

上海金融法院综合审判一庭庭长单素华在会上介绍，2016年证券支持诉讼正式开始，近年来诉讼数量不断扩大和增长。同时证券纠纷类案件不断出现，内幕交易群体性案件也多发。从目前的现状来看，证券支持诉讼是这两年刚刚开始探索，到底以什么样的模式进行诉讼，支持诉讼的方式如何以及后续大量案件的损失计算以及市场因素评估等，都可能是接下来进一步探索的方向。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金融庭庭长张新认为，证券诉讼支持制度是体系化构建证券投资者民事损害赔偿救济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他表示，证券支持诉讼具有坚实的理论基础、法律基础和实践基础。他还表示：“证券支持诉讼是人民法院破解当前证券侵权民事纠纷损害赔偿案件质量不高难题的迫切要求。”

在实现路径方面，张新认为：一是要推动立法修改；二是完善诉讼程序，明确诉讼主体资格；三是选定示范案件；四是有效分流其他的案件。

在支持诉讼中的诉讼主体、诉讼机制方面，单素华认为，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带有投资者保护的公益性机构的性质，符合支持诉讼主体。张新提出，证券支持诉讼要多措并举，成为一个系统工程，充分发挥专业机构和组织的作用。“我觉得证券支持诉讼必须和示范判决机制结合起来。”

针对集中关心的投资者保护以及赔偿救济方面，证监会投保局投资者服务办公室副处长杜娟表示，从监管角度来说，投资者保护是全方位全链条的，但也是比较间接的。它通过建立制度机制，监管履职，查处违法违规行为一系列动作来恢复市场秩序，进而让投资者得到保护。她介绍称，证监会投保局近年来致力于制度机制方面的建设，积极探索并和系统各个单位共同努力推动了制度建设。一是推动了证券期货领域专业调解支持诉讼以及示范机制建设，能够便捷高效低成本解决矛盾纠纷；二是会同相关部门和单位积极参与共同推动试点和赔付工作。但杜鹃坦言，赔偿救济工作目前仍存在一些矛盾，如诉讼周期长、资源供给与投资者大量诉讼工作需求之间的矛盾，以及如何更好激励公益律师参与等。

针对案件损失计算相关内容，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金融庭庭长黄德清认为，证券类的民事诉讼要处理多方主体的关系，在计算损失中平台和机构的独立性和第三方中立性要得到体现。最高人民法院民二庭副庭长付金联称，目前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已经开发技术软件，借助此类纯技术手段能对办案起到加速作用。上海证券报 2018-9-27

[back](#)

【06】王建宙：上市公司要维护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会长王建宙 26 日在首届中小投资者服务论坛上表示，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不仅是监管的要求，也是上市公司自身的责任。他就上市公司如何维护中小投资者权益谈了三点看法。

第一，上市公司要牢固树立为投资者创造价值的观念。上市公司要通过创新不断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并通过分红等方式积极回报包括中小投资者在内的广大投资者。

第二，要进一步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上市公司要鼓励中小投资者行使参与权，参与上市公司重大事项决策。

第三，要维护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上市公司除了要按照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以外，还要为中小投资者了解公司的情况创造条件。例如建立投资者接待日活动，上市公司的高管直接与中小投资者沟通，解答他们提出的问题。上海证券报 2018-9-27

[back](#)

■产经贸易、公司治理、法制信息等

【07】中国将外商再投资暂不征收预提所得税范围扩大到所有项目领域

据新闻联播报道，国常会决定，将外商再投资暂不征收预提所得税适用范围，从鼓励类外资项目扩大至所有非禁止项目和领域。证券时报 e 公司 2018-9-27

[back](#)

【08】辽宁：到 2020 年省属国企混合所有制改革面将达到 70%

新华网消息，重点推进港口、煤炭能源、健康医疗、旅游、公共服务等行业企业重组，到 2020 年省属国企混合所有制改革面达到 70%以上，工业大省辽宁近日发布《加快推进全省国资国企改革专项工作方案》，对新一轮国资国企改革制定了任务书。

辽宁明确提出到 2020 年省属国企混合所有制改革面达到 70%以上，培育 10 至 12 户国内一流或行业先进企业集团。《方案》提出，辽宁将推动国有资本进一步向重要行业和重点基础领域集中、向战略性新兴产业集中、向产业链关键环节和价值链高端集中、向优势骨干企业集中；到 2020 年，全省国有企业资产总额力争突破 3.5 万亿，所有者权益突破 1.5 万亿。证券时报 APP2018-9-27

[back](#)

【09】北京法院：三年受理一审知产行政、民事案件近 10 万件

从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获悉,近三年,全市法院受理一审知识产权行政案件 24600 余件,受理一审知识产权民事案件约 72000 件。日前,北京高法出台《关于加强知识产权审判促进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努力将北京法院打造成知识产权争端解决的“优选地”。

意见共 7 部分 37 条内容,主要规定了涉及创新发展技术及相关案件的审理规则和要求,提出了破解制约知识产权审判发展体制机制障碍的具体措施。同时,对统一司法标准、提升专业审判能力、建立专业审判队伍、延伸审判职能等问题作出了规范和指引。证券时报 APP2018-9-27

[back](#) ■